

#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學業輔導辦法

103年11月20日本校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年9月17日本校第1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2月1日本校第10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5月2日本校第10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整合本校學生學習資源，建置學生為本之學習輔導機制，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支援，改善學習問題和提升學習成效，特訂定學生學業輔導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如下：

- 一、民國九十四年次以後出生且申請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之學生(以下簡稱就學役男)。
- 二、各學系、學位學程前一學期三分之一以上學分不及格之學生(以下簡稱學習落後學生)。
- 三、申請休、退學之學生，含學業成績因素、就讀學校或科系不符期待或經濟困難因素。

第三條 為落實學生輔導機制，由學系、學位學程教師組成輔導團隊，得由教務處註冊組、課務組、教學發展組(以下簡稱本組)、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軍訓暨校安中心、學生諮商中心、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職涯輔導組、進修教學組及大武山學院博雅教育中心等行政單位協辦，共同執行學生學業輔導歷程。

第四條 就學役男學習銜接與輔導措施：

一、就學役男服役後復學規定如下：

- 1、完成服役：應入原肄業教學單位相銜接之學年或學期肄業。
- 2、新訓驗退：依徵兵規則驗退者，驗退後應入原肄業教學單位相銜接之學年或學期肄業。
- 3、因病停役：依兵役法第二十條辦理因病停役者，本校應協助學生依其就醫或休養需求，安排後續康復之復學規劃。

二、就學役男於服役後復學(含中途驗退或停役)，應由各學系、學位學程與行政單位提供選課輔導、課程銜接及學習輔導等協助。

上述第二款原肄業教學單位變更或停辦者，本校應輔導復學生至適當教學單位肄業，並由各學系、學位學程與行政單位提供選課輔導、課程銜接及學習輔導等協助。各類輔導諮詢單位如下：

- 1、學籍業務諮詢單位：教務處註冊組及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進修教學組。
- 2、兵役諮詢單位：學生事務處軍訓暨校安中心及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進修教學組。
- 3、修課、選課及學分業務諮詢單位：教務處課務組、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進修教學組及大武山學院博雅教育中心。
- 4、學習課業輔導諮詢單位：本組及各學系、學位學程。

第五條 學習落後學生輔導方式：

- 一、由註冊組提供學習落後學生名冊、學習落後學生追蹤表及學生自評表(如附件一)至各學系、學位學程及導師，後由導師做輔導諮詢並回收學生自評表至註冊組彙整。
- 二、註冊組彙整學生自評表，依以下三目議題進行轉介：
  - (一)心理議題：學生轉介至學生事務處學生諮商中心進行心理諮商。
  - (二)課業輔導議題：學生轉介至本組進行課業輔導。
  - (三)職涯議題：學生轉介至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職涯輔導組進行業師職涯諮詢輔導。
- 三、上述第二款第二目、第三目於必要時轉銜學系、學位學程主任、導師、職涯教師進行轉系、雙主修與輔系等評估。

第六條 申請休、退學之學生輔導方式：

- 一、學業成績因素影響學習者：由各學系、學位學程提供學生課業輔導協助，或由本組進行課業輔導。
- 二、就讀學校或科系不符期待影響學業者：由本組進行晤談，依據晤談結果鼓勵學生申請轉系，或參加本校轉學考；必要時協助聯繫學系、學位學程，由學系、學位學程提供學生志趣諮詢。
- 三、經濟困難因素影響學習者：由本組進行晤談，依據晤談結果轉介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提供安定就學助學輔導措施計畫等適合學生實際狀況之各項補助措施，或鼓勵學生參加本校轉學考。

第七條 為有效整合運用全校學習輔導資源，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支援，改善學習問題和提升學習成效，本組應詳實記載學生晤談轉銜輔導紀錄表(如附件二)，並彙整備存。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教務處教學發展組

## 學生自評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學系： \_\_\_\_\_ 班級： \_\_\_\_\_

姓名： \_\_\_\_\_ 學號： \_\_\_\_\_


同學您好：

進入大學學習至今，可能會遇到一些生活、學習、同儕、經濟、家庭…等等的問題，對於成績低落方面，請簡單進行自我評量，若您想改善自己目前學習狀況，我們將會為您轉介至校內相關專責輔導單位。

學生自評(請說明成績低落原因、預計改善方法或期望獲得之幫助)：

 我願意接受轉介(請續填下列資料)

 我不願意接受轉介(以下免填)

我願意接受轉介 (請勾選你想要轉介的單位)	轉介單位	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諮商中心	我想與心理諮商師談心裡話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發展組	我在課業學習上有困難，我需要同學幫助我、老師幫助我 
<input type="checkbox"/>	職涯輔導組	我對目前就讀學系感到迷惘，希望報名參加「業師職涯諮詢」，協助我釐清職涯發展方向

- 請填寫您個人聯絡資訊，您的個資將會轉介至您勾選轉介的單位，會有專人與您聯絡，安排後續輔導作業。
- 選擇「業師職涯諮詢」者，職涯輔導組將主動提供活動資訊並徵詢參加意願，請務必至活動報名系統預約，時間為每年4- 5月及10-11月間，每學期12場次。

手機：

E-mail：

 我同意將個人資料轉至學校專責輔導單位 學生簽名：\_\_\_\_\_

學系進行輔導  (評估人員:系主任或 導師或系辦助理)	請簡單記錄學生輔導情形
評估人員簽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 請學系留存本自評表正本，可作為爾後學系評鑑輔導學生之佐證資料。
- 本表請於開學前一週提供導師。開學第四週：將導師送回之自評表資料彙整至學習成績落後學生追蹤表(電子檔)，連同願意接受轉介單位輔導之自評表影本送回註冊組，俾利進行後續轉介作業。

##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晤談轉銜輔導紀錄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學號		姓名		連絡電話	
晤談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就讀學校或科系不符期待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困難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				
晤談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時 分				
晤談內容					
晤談後處理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課業諮詢(原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課業輔導(教學發展組)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本校轉學考或轉系措施(轉銜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安定就學助學輔導措施計畫(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接受任何輔導(以下免填)				
轉銜輔導單位					
輔導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時 分				
輔導內容					
輔導承辦簽章					
輔導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 <input type="checkbox"/> 退學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就學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就學，辦理本校轉系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退學，參加本校轉學考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就學，接受安定就學助學輔導措施計畫				
教學發展組 承辦人		教學發展組 組長			